

2022年度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的主要职责是：一是为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二是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参与建设消费信用体系；推动及参与有关商品和服务标准制定；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三是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受理消费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四是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或者依法提起诉讼；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五是组织开展对商品和服务的质量、价格、售后服务和消费者的意见等进行调查、比较、检测、分析，并公布结果；推进跨区域(跨境)消费维权合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事业编制数10人，实有在编人数9人；退休5人；雇员1人、劳务派遣人员8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79.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4.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1.7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31.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18
总计	30	1,031.97	总计	60	1,031.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31.78	1,03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87	8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9.87	8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9.87	8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71	84.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9	8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53	3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7	3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8	5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8	5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	3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1.78	480.93	550.8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87	329.32	550.55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9.87	329.32	550.55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9.87	329.32	550.5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71	84.41	0.3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9	84.29	0.3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53	37.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7	31.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2	13.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8	54.0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8	54.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	34.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1.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79.87	879.8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4.71	84.7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12	13.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08	54.0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31.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1.78	1,031.7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8	0.1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31.97	总计	64	1,031.97	1,031.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31.78	480.93	550.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79.87	329.32	550.5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9.87	329.32	550.5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9.87	329.32	55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71	84.41	0.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59	84.29	0.3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7.53	37.5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7	31.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8	15.5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0	0.00	0.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2	0.1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2	13.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2	13.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12	13.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8	54.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8	54.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56	34.5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52	19.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4.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9
30101	基本工资	38.60	30201	办公费	2.36
30102	津贴补贴	161.85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7.3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0.4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7	30206	电费	0.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8	30207	邮电费	5.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0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3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9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6.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2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4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2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0.2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30.84		公用经费合计	5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7	0.00	3.67	0.00	3.67	0.00	3.62	0.00	3.62	0.00	3.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总收入1,031.9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31.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49万元，下降2.2%，主要变动情况：因疫情及政策调整等缘故厉行节约，支出相应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总支出1,031.9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31.7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80.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6.82万元，增长48.4%，主要变动情况：工资福利支出比上年增加134.1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比上年增加2人，同时补发往年暂停发放的津贴奖金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比上年增加20.52万元，主要原因是补发往年暂停发放的福利。

2. 项目支出550.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0.31万元，下降24.7%，主要变动情况：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比上年减少90.43万元，工资福利支出比上年减少35.6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比上年减少61.36万元，主要原因是产品比试、消费调查、消费指导等项目经费压缩，以及停发相关津贴补贴、奖励金和退休费等。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31.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49万元，下降2.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受疫情影响各项业务受影响；二是单位严控各项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31.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31.7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22万元，下降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受疫情影响各项业务受影响；二是单位严控各项经费开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单位无此项开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单位无此项开支。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67万元的9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67万元的9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67万元的98.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1万元，下降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6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燃油、维修、保险、过桥过路费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相关的事务，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公务接待相关的事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550.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消委会2022年属于区工信局代管单位，非一级预算单位，无需编制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31.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我单位在福田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的正确领导，以及市消委会精心指导和关心支持下，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赋予消委会的各项职责，创新消费维权方式，优化消费维权机制，推进消费维权事业高质量发展，较好的完成了做好消费者投诉案件处理、产品比试消费调查和消费维权宣传教育等工作。

绩效自评结果。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75.31万元，执行数1031.78万元，完成预算的95.9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 投诉案件处理保质保量完成。2022年，福田区消委会顶住诉求途径多、受理数量大的压力，迎难而上，坚持两手抓并且两手都要硬，保质保量完成消费调解工作。挽回消费者损失2,000.00万元。315消费通共受理投诉14610宗，“1+3”指标位居全市前列。调解成功率为82.1%，调解满意度为82.9%，均位居全市第二，在投诉量大的五个区中居

第一。处理民意速办平台（12345平台）信件16858宗，同比增长133.6%，人均处理量约为2228宗，民意速办每日工单来件量多日位居全区第一。处理信访件488宗（含国满件329宗），舆情件47宗，接待现场投诉百余人次，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2221.96万元。维权工作得到广大商家及消费者的认可，收到锦旗（牌匾）24面，感谢信8封。

2. 深入现场，有效化解群体纠纷。受疫情影响，2022年企业关门跑路情况频发，福田区消委会工作人员前往美联英语、海迪体育、七天真早教、北斗星光传媒、华运科瑞、环球汉语培训、瑞德启蒙、优学信息咨询等多家企业注册或经营地址进行现场调查，核实企业跑路失联情况，及时处理群体投诉案件，有效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3. 强化约谈，充分发挥监督作用2022年，我单位共向469家企业寄送约谈通知书，同比增加90.6%，约谈企业数量大幅度提升。坚持“事前着手，有效预防”，以消费者投诉数据为依托，集中消费者的诉求，建议企业完善规则、提升服务质量及售后水平，督促企业诚信经营。

4. 限时办结，高效响应民意诉求。鉴于“速办”原则，民意速办平台要求全面工单实行“1030”要求（即10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完成与市民的沟通联系和约见工作），紧急工单实行“103024”要求（即10分钟内响应，30分钟内完成与市民的沟通联系和约见工作，24小时内办结），面对激增民意诉求，我单位主动思变，创新“三专”工作模式，即专人下派工单、专人沟通对接、专人跟进落实。民意速办每日工单来件量多日位居全区第一。不论工作日还是非工作日，确保工单下派后有专人第一时间联系市民沟通对接投诉情况，安抚好市民情绪，并联系被诉商家及时处理投诉。

5. 夯实基础，大力提升维权效率。畅通“3·15消费通”投诉平台及民意速

办平台系统，规范案件处理流程，完善监管，实行现场投诉轮值制度和现场调解登记制度，做好来访的登记和接待，调解工作效率和质量均得到提升。6. 完善制度规范，制定消费者权益服务站高标准。我单位已完成《深圳市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工作指引》地方标准制定工作，建立了消费维权服务站建设和管理规范，力争打造一套国际一流的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标准。通过推进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和管理标准化、规范化运行，可有效提高消费者权益服务站的投诉受理能力，提升消费维权服务效能，让消费者投诉有门、求助有道，让相关部门处理有责、服务有力，为进一步树立一批有效实施标准的先进典型，发挥周边辐射带动作用，打造更加安全、放心、优质的消费环境提供有力支撑。7. 加大消费指引，满足美好生活需要。我单位联合市消委会开展家用投影仪、床垫等比较试验，还开展了养老服务机构、在线视频平台、连锁口腔诊所、健康体检机构、预制菜品牌等行业NPS消费者口碑调查，为消费者验货，向消费者推荐优质产品和服务，指引品质消费选择，满足消费者美好生活的需要。8. 加强宣传教育，提升消费者满意度。2022年我单位联合市消委会建设了燃气科学馆消费教育基地，通过“走访参观+消费教育互动课堂+消费宣讲+体验活动”的形式，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营造安全放心诚信消费环境。举办3场“消费维权进社区、进市场暨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宣传活动，将消费宣传活动走进侨香社区、圩镇社区、梅林批发市场，充分利用宣传栏、显示屏等资源，开展满意度提升的系列宣传。在宣传活动中，现场派发了14000余份宣传手册及向市民发放《致市民的一封信》，提升市民对放心消费环境建设工作的感知；印刷了26000余份宣传海报，在

880余个小区、学校、社区、商超、农贸市场等地进行粘贴宣传，将满意度提升工作传达至市民，营造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工作的氛围。

9. 持续主动作为，打造“安心餐饮”品牌。为了让市民享受到兼顾美味和健康的美食，福田区着力打造“安心餐饮”品牌，发布了全国首个“安心餐厅”团体标准。为了持续打造“安心餐饮”品牌，多措并举打造后疫情时代美食之都，福田区以“团体标准+消费评价指数+消费监督”工作机制，启动了第二批“安心餐厅”创建活动。“安心餐厅”创建活动，评定出“五心餐厅”3家、“四心餐厅”9家、“三心餐厅”39家，推动了福田区成为深圳市“安心餐饮”品牌的先行示范区，让大家吃的“安心、舒心、放心”。其中消费者权益保护项目作为我单位的重点工作，开展了家用投影仪、床垫等项目比较试验，养老服务机构、在线视频平台、连锁口腔诊所、健康体检机构、预制菜品牌等行业NPS消费者口碑调查，基本按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编外人员控制和三公经费、公用经费控制有待加强。我单位劳务派遣人员核定员额13人，2022年末实有8人。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18人，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8/18*100\%=44.45\%$ ，因为在编人员少，因此购买劳务派遣人员以满足单位日常工作运转。三公经费控制率98.64%；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98%，因为疫情原因等不可控因素，未能进一步压减。

2. 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不均衡且未达序时进度。2022年，因为疫情原因，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未达预算序时进度，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84.94%，本项扣除2.60分。

3. 公众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水平还有待提高。根据深圳市消费者委员会发布的《2022年关于

各区消费投诉处理工作情况的通报》，我单位在2022年度消费投诉处理满意度82.50%，投诉处理成功率86.40%。因此我单位的满意度水平还有待提高，此项扣除4.00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部门编外人员管理，对编外人数进行合理控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2. 加强预算执行的月度监控与跟踪分析，结合项目监管经验，强化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加强各事项的执行力度，在年初制定符合各项目工作进程的既定支付进度，并按既定支付进度执行。3. 提升专业人员素养，强化服务质量，对消费者问题及时进行跟进处理，办结后对公众及服务对象进行的满意度调查，获取消费维权中社会公众对本部门工作的意见或建议，形成整改服务方案，更好的提升服务水平。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070600000000		项目名称：	一般管理事务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29986.90	1633659.90	1578676.18	10	96.63	9.6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29986.90	1633659.90	1578676.18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行政后勤各项事务的正常开支以保证单位主营业务的顺利开展			315消费通共受理投诉14610宗，“1+3”指标位居全市前列；处理民意速办平台（12345平台）信件16858宗，同比增长133.60%、人均处理量约为2228宗，民意速办每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消费者投诉案件处理数	15000	32332件	15	15	
		质量指标	处理流程是否相关规定	是	100%完成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时限	40个工作日内	100%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案件处理时长	40个工作日内	100%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维权挽回损失	2000万元	12,221.96万元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处理消费者满意度	80%	100%完成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99.66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编码：	440304221070605000000	项目名称：	消费者保护	绩效自评年度：	2022		
实施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一级预算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10000.00	4010000.00	3929868.40	10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10000.00	4010000.00	3929868.4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产品比试、消费调查及NPS、消费评价指数建设、宣传教育活动开展和案件办理等工作。			开展产品比试和消费调查项目15个， “安心餐厅”创建活动， 评定出“五心餐厅”3家、“四心餐厅”9家、“三心餐厅”39家， 推动了福田区成为深圳市“安心餐饮”品牌的先行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产品比试消费调查等项目数	27	15个	15	8.33	市消协改变消费调查和产品比试的规程，预计的部分项目无需实施。
		质量指标	产品比试消费调查等结果是否及时向社会公布	是	100%验收合格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时限	少于7个月	100%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平均费用	13万元	未完成	10	0	项目费用平均超过原计划成本13万元，项目需求和规则改变，项目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能否引导消费者更理性更科学地消费	是	100%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0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结果的消费者满意度	80%	100%完成	10	1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0	0	
	总分					100	83.13	—

备注：

作为导入模板，置灰信息无需录入且不可修改。置灰部分如强制修改导入系统，数据有出入请自行负责；作为导出模板，置灰信息系统自动带出。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单位负责人：欧阳艳珣

填报人：黄伟华

联系电话：0755-83636033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以下简称“消委会”或“我单位”）主要职能为：

1. 为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

2. 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参与建设消费信用体系；推动及参与有关商品和服务标准制定；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

3. 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问题，向有关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

4. 就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或者依法提起诉讼；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通过大众传播媒介予以揭露、批评；

5. 组织开展对商品和服务的质量、价格、售后服务和消费者的意见等进行调查、比较、检测、分析，并公布结果；推进跨区域（跨境）消费维权合作；

6. 完成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年，福田区消委会将继续认真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赋予的职责，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夯实维权工作，完善消费体制，引领绿色消费，加快品质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 加强企业指引工作，强化信用体系建设

一方面，全面推动消费评价指数的使用，加大指数的宣传和推广力度。另一方面，加强消费信用领域信用体系建设，通过消费评价信息公示等手段，扩大社会监督，督促经营者诚信经营。

2. 加大消费引导力度，助力质量标准建设

从改善消费环境、引导消费行为等方面入手，继续实施“比较试验+团体标准+社会监督”的模式，通过比较试验和消费调查等手段，向市场提供优质的消费产品或服务，优化消费结构、提升消费品质、促进中高端消费。

3. 推进消费宣传教育，提升消费者满意度

创新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载体，开展消费宣传教育进社区活动，广泛普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营造民众“愿意消费、便利消费、放心消费”的良好氛围，从根本上提升消费者满意度，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4. 夯实投诉处理工作，狠抓“1+3”考核指标

根据消费投诉的变化情况，制定切实有效的工作策略，重点提升总处理成功率、和解成功率、调解成功率和消费者满意度，保证投诉纠纷的妥善处理，着力提高消费者满意度。

（三）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的规范性和合理性

按照区财政下发的预算编制文件，我单位结合部门职能和主要工作任务编制年度部门预算，达到区财政及主管单位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遵循突出重点、规划统筹等原则有序的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拟定各项目工作内容、工作目标、资金规模、开支计划，并测算出详细的经费预算，核实各项目工作依据是否充分，工作内容是否明确，经费

预算是否合理，按要求上报主管单位和区财政局。

我单位预算调整申报手续齐全，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2022年度预算经费调整率极低。我单位预算编制科学、规范，结合上年预算支出情况及绩效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合理安排下年预算情况。政府采购预算编制按照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及资产配置标准，编制了政府采购项目经费预算表，明确了预算项目类别、采购品目及金额。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预算进行压减，厉行节约，保证财政资金的效益。

项目均能按照各部门履职需求和事业发展规划情况予以编制，比较清晰、直观地反映我单位预算编制的组成情况及其合理性。

2. 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和完整性

2022年度，我单位对年初二级预算项目进行了绩效目标申报，做到了绩效目标申报全覆盖。按照区财政的要求，我单位分别编制并申报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涵盖2022年度主要工作内容和重点工作任务，申报内容完整。

我单位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三级指标，绩效目标的三级指标和指标值基本明确、清晰、可量化。如消费者保护项目设置了产品比试、消费调查数量指标、完成验收报告质量指标、项目完成时间、单个项目成本控制金额、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值、消费者满意度的水平等指标。一定程度了保证了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性。

（四）2022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支出

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及决算报表，我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全年总指标 1,075.31 万元，全年支出决算数 1,031.78 万元，（基本支出 480.93 万元，项目支出 550.85 万元。

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良好，基本按照预算指标及项目内容执行。

（2）政府采购

我单位 2022 年度按照办公设备配置需求及标准，编制年度政府采购计划，已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并得到落实，履行了政府采购程序，并对政府采购进行监督并执行。政府采购年初预算 6.20 万元，年度预算指标 6.20 万元，决算支出数为 6.2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3）财政资金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期末财政资金结转结余 0.18 万元，为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尚未上缴财政。

（4）财务合规性

我单位财务会计核算规范、报账手续齐全、审批手续合规。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及《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等要求，执行单位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从经费请示、费用标准、支出审批、采购管理、合同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规范资金支出程序，并严格执行。

2022 年部门年初预算资金 1,074.00 万元、全年调整后数 1,075.31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 1.31 万元，调整率 0.13%。

（5）预决算信息公开

我单位属于二级预算单位，按照区财政统一要求进行预算、决算信息公开，2022 年度预算和 2022 年决算已按财政关于预算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了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由主管单位区工信局在“福田区政府在线”统一发布预算、决算信息，以确保相关信息的公开化、透明化。

2. 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充分履行政序，对项目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监督整改、验收等方面进行规范管理。2022 年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较规范，按照单位采购相关制度要求履行相关采购、验收程序，对于重大项目按照规定履行上报、审批、公开招标、签订合同、执行监管、完工验收等手续。对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定期跟踪，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发现偏差及时纠正。

我单位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机制，并形成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对 2022 年预算项目开展监控工作，二级预算项目共 4 个，实际执行 4 个。其中：无需纠偏项目，无需整改项目，并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于当年预算调整、政策优化或以后年度预算编制。

3. 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积极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科学合理配置资产，优化资产结构，做到勤俭节约，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保障资产的安全与完整。管理和使用始终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物尽其用的原则，并对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资产进行统一购置。

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促进资产科学配置、高效使用和优化处置，

对本单位年度资产的配置、使用、处置等管理情况进行量化考核和客观评价，资产管理到位，使用合规，配置合理，总体使用效率较高。

2022 年我单位组织了资产全面清查盘点，通过清产核资，对部门资产进行实物卡片管理及定期清查盘点。根据区会计核算中心提供的资产明细账，结合财政部关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核实有关管理办法，对比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现存资产账及单位资产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账务自查与调整，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进一步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我单位同时使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管理本单位资产，实现资产的电子化、数字化、网络化管理和调度利用的快速运转。我单位通过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严格管理资产卡片，包括资产卡片的增加、删除、查询、打印、汇总等。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情况，保证资产相关信息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真实地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资产管理体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我单位固定资产清单，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09 万元，正常在用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20.09 万元，实际在用的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4. 人员管理情况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我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10 人，2022 年末实有在编人数 9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0.00%。

（2）编外人员控制率：

我单位劳务派遣人员核定员额 13 人，2022 年末实有 8 人。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18 人，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

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8/18*100%=44.45%，因为在编人员少，因此购买劳务派遣人员以满足单位日常工作运转。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汇编》，从单位层面、业务层面、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等多个方面规范了单位的管理情况，有效控制单位的各项业务经济风险及管理风险。特别在预算、收支、采购、合同、资产方面进一步进行了规范，确保权责统一，相互监督。2022年加强对《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培训学习，确保支出合理合规，报账手续完整、审批程序规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从项目的立项至验收管理，均能做到制度化、科学化管理，在实际工作中对预算的使用情况、使用效率进行控制和分析，积极落实并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2年部门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做好消费者投诉案件处理、产品对比消费调查和消费维权宣传教育等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2年，我单位在福田区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的正确领导，以及市消委会精心指导和关心支持下，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赋予消委会的各项职责，创新消费维权方式，优化消费维权机制，推进消费维权事业高质量发展。

1. 投诉案件处理保质保量完成

2022年，福田区消委会顶住诉求途径多、受理数量大的压力，迎难而上，坚持两手抓并且两手都要硬，保质保量完成消费调解工作。315

消费通共受理投诉 14610 宗，“1+3”指标位居全市前列。调解成功率为 82.1%，调解满意度为 82.9%，均位居全市第二，在投诉量大的五个区中居第一。

处理民意速办平台（12345 平台）信件 16858 宗，同比增长 133.6%，人均处理量约为 2228 宗，民意速办每日工单来件量多日位居全区第一。

处理信访件 488 宗（含国满件 329 宗），舆情件 47 宗，接待现场投诉百余人次，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2221.96 万元。维权工作得到广大商家及消费者的认可，收到锦旗（牌匾）24 面，感谢信 8 封。

2. 深入现场，有效化解群体纠纷

受疫情影响，2022 年企业关门跑路情况频发，福田区消委会工作人员前往美联英语、海迪体育、七天真早教、北斗星光传媒、华运科瑞、环球汉语培训、瑞德启蒙、优学信息咨询等多家企业注册或经营地址进行现场调查，核实企业跑路失联情况，及时处理群体投诉案件，有效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3. 强化约谈，充分发挥监督作用

2022 年，我单位共向 469 家企业寄送约谈通知书，同比增加 90.6%，约谈企业数量大幅度提升。坚持“事前着手，有效预防”，以消费者投诉数据为依托，集中消费者的诉求，建议企业完善规则、提升服务质量及售后水平，督促企业诚信经营。

4. 限时办结，高效响应民意诉求

鉴于“速办”原则，民意速办平台要求全面工单实行“1030”要求（即 10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完成与市民的沟通联系和约见工作），紧急工单实行“103024”要求（即 10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完成与市民的沟通联系和约见工作，24 小时内办结），面对激增民意诉求，我单

位主动思变，创新“三专”工作模式，即专人下派工单、专人沟通对接、专人跟进落实。民意速办每日工单来件量多日位居全区第一。不论工作日还是非工作日，确保工单下派后有专人第一时间联系市民沟通对接投诉情况，安抚好市民情绪，并联系被诉商家及时处理投诉。

5. 夯实基础，大力提升维权效率

畅通“3·15消费通”投诉平台及民意速办平台系统，规范案件处理流程，完善监管，实行现场投诉轮值制度和现场调解登记制度，做好来访的登记和接待，调解工作效率和质量均得到提升。

6. 完善制度规范，制定消费者权益服务站高标准。

我单位已完成《深圳市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工作指引》地方标准制定工作，建立了消费维权服务站建设和管理规范，力争打造一套国际一流的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标准。通过推进消费者权益服务站建设和管理标准化、规范化运行，可有效提高消费者权益服务站的投诉受理能力，提升消费维权服务效能，让消费者投诉有门、求助有道，让相关部门处理有责、服务有力，为进一步树立一批有效实施标准的先进典型，发挥周边辐射带动作用，打造更加安全、放心、优质的消费环境提供有力支撑。

7. 加大消费指引，满足美好生活需要

我单位联合市消委会开展家用投影仪、床垫等比较试验，还开展了养老服务机构、在线视频平台、连锁口腔诊所、健康体检机构、预制菜品牌等行业NPS消费者口碑调查，为消费者验货，向消费者推荐优质产品和服务，指引品质消费选择，满足消费者美好生活的需要。

8. 加强宣传教育，提升消费者满意度

2022年我单位联合市消委会建设了燃气科学馆消费教育基地，通过

“走访参观+消费教育互动课堂+消费宣讲+体验活动”的形式，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消费方式，营造安全放心诚信消费环境。举办3场“消费维权进社区、进市场暨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宣传活动，将消费宣传活动走进侨香社区、圩镇社区、梅林批发市场，充分利用宣传栏、显示屏等资源，开展满意度提升的系列宣传。在宣传活动中，现场派发了14000余份宣传手册及向市民发放《致市民的一封信》，提升市民对放心消费环境建设工作的感知；印刷了26000余份宣传海报，在880余个小区、学校、社区、商超、农贸市场等地进行粘贴宣传，将满意度提升工作传达至市民，营造提升消费者满意度工作的氛围。

9. 持续主动作为，打造“安心餐饮”品牌

为了让市民享受到兼顾美味和健康的美食，福田区着力打造“安心餐饮”品牌，发布了全国首个“安心餐厅”团体标准。为了持续打造“安心餐饮”品牌，多措并举打造后疫情时代美食之都，福田区以“团体标准+消费评价指数+消费监督”工作机制，启动了第二批“安心餐厅”创建活动。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2年我单位部门整体预算支出取得了较好的成果，从预算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分析如下：

1. 经济性绩效分析

我单位2022年度“三公”经费年度预算金额3.67万元，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实际支出金额3.6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8.64%。

我单位2022年度日常公用经费年度指标51.00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支出数50.0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98%。

2. 效率性分析

（1）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2 年度，我单位共有二级预算项目任务 4 个，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表和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可以得出，4 个二级项目均已全部完成。

（2）预算执行率

2022 年预算执行进度情况如下：

期间	指标金额	支出金额	执行进度	序时进度	执行率
一季度	1,074.00	211.39	19.68%	25%	78.72%
二季度	958.85	368.52	38.43%	50%	76.86%
三季度	1,002.90	663.37	66.15%	75%	88.20%
四季度	1,075.13	1,031.78	95.97	100%	95.97%

说明：智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表的全年预算数为 1,075.13 万元，决算报表调整预算数为 1,075.31 万元，差异金额 0.18 万元，为以前年度财政资金结转结余金额。

我单位 2022 年度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 84.94%，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见上表。

（3）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我单位为二级预算单位，无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我单位根据履职重点工作完基本完成，因为疫情原因，个别项目延期。其中消费者权益保护项目作为我单位的重点工作，开展了家用投影仪、床垫等项目比较试验，养老服务机构、在线视频平台、连锁口腔诊所、健康体检机构、预制菜品牌等行业 NPS 消费者口碑调查，基本按设定的

绩效目标完成。

4. 效果性绩效分析

我单位根据部门职责及主要绩效指标分析，较好的体现了当年部门履职效果。取得的主要效果如下：

（1）社会效益指标设定挽回消费者损失 2,000.00 万元。实际完成情况：315 消费通共受理投诉 14610 宗，“1+3”指标位居全市前列；处理民意速办平台（12345 平台）信件 16858 宗，同比增长 133.60%，人均处理量约为 2228 宗，民意速办每日工单来件量多日位居全区第一；处理信访件 488 宗（含国满件 329 宗）、舆情件 47 宗，接待现场投诉百余人次，全年总计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2,221.96 万元。该指标实际完成情况远远超过了年度绩效目标值设定值。

（2）维权工作得到广大商家及消费者的认可，收到锦旗（牌匾）24 面，感谢信 8 封。

（3）消费者关注度年度绩效指标值 80.00%。通过系统宣传工作提升消费者关注度，根据综合分析消费者关注度达 80.00%有效。

（4）燃气科学馆消费教育基地的建设，有利引导市民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营造安全放心诚信消费环境。

（5）“安心餐厅”创建活动，评定出“五心餐厅”3 家、“四心餐厅”9 家、“三心餐厅”39 家，推动了福田区成为深圳市“安心餐饮”品牌的先行示范区，让大家吃的“安心、舒心、放心”。

5. 公平性绩效分析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我单位提供多种便利的信访、来访渠道，开通咨询及投诉电话等形式，并有成熟的信访回复机制，畅通“3·15 消费通”投诉平台，规范

案件处理流程，完善监管，实行现场投诉轮值制度和现场调解登记制度，做好来访的登记和接待，调解工作效率和质量均得到提升。工作人员跟踪进展，按期完成信访案件的受理告知、现场调查、信息上报、信访处理、结果答复等工作。

根据《信访工作条例》中“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要求，按照“三到位一处理”的原则，做到了每个案件“见人见事”。对群众信访工作采取“三级负责”机制，即领导包案负责、骨干处理负责、专人负责回访，依法妥善处理群众信访合理合法诉求。面对激增的群众信访工作，我单位坚持一周两次召开信访专题会议，和信访局、市监局等部门保持密切的沟通和协作，同时积极与园岭街道开展信访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研究解决突出的信访问题。2022年我单位信访绩效考核位居福田区驻区单位第一，收到13名信访人寄送的锦旗和感谢信，有效地推进了信访问题大化解。

全年处理信访事件488件，办结488件，延期办结0件。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深圳市消费者委员会发布的《2022年关于各区消费投诉处理工作情况的通报》，我单位在2022年度消费投诉处理满意度82.50%，投诉处理成功率86.40%。我单位定期对公众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进行多种形式的调查，以及时了解群众对我们工作的需求，获得良好的建议和意见，将我单位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到更高层次。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制定了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对重大项目和新增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充分论证、调研，在预算编制阶段，我单位科学设置绩效目标，

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基本能按照先有事前绩效评估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得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

2. 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管理，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按照预算规模及经费开支标准严格审核把关，避免超标准、超范围、超预算开支。

3. 党建与业务融合，维权铁军争当先锋，预算项目效益突显。加强党建，学习二十大，人员优化不断增强队伍的凝聚力、执行力、专业性，打造一支能干事、会干事、想干事的消费维权队伍。强化政治引领，狠抓党建业务融合，坚持每月召开工作例会，阶段性总结前期工作；目前法学相关专业调解员占比 85%，坚持学习制度，定期开展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知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业务培训，着力提升调解员调解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编外人员控制和三公经费、公用经费控制有待加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标准，我单位编外人员控制率 50.00%，本项扣除 1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98.64%，本项扣除 1 分；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98%，本项扣除 1 分。

改进措施：加强部门编外人员管理，对编外人数进行合理控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

2. 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不均衡且未达序时进度

2022 年，因为疫情原因，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未达预算序时进度，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 84.94%，本项扣除 2.60 分。

改进措施：加强预算执行的月度监控与跟踪分析，结合项目监管经验，强化预算约束，细化预算编制，加强各事项的执行力，在年初制

定符合各项目工作进程的既定支付进度，并按既定支付进度执行。

4. 公众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水平还有待提高

根据深圳市消费者委员会发布的《2022 年关于各区消费投诉处理工作情况的通报》，我单位在 2022 年度消费投诉处理满意度 82.50%，投诉处理成功率 86.40%。因此我单位的满意度水平还有待提高，此项扣除 4.00 分。

改进措施：提升专业人员素养，强化服务质量，对消费者问题及时进行跟进处理，办结后对公众及服务对象进行的满意度调查，获取消费维权中社会公众对本部门工作的意见或建议，形成整改服务方案，更好的提升服务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强化预算执行跟踪管理，规范预算绩效管理

在项目预算执行过程中，制定预算执行进度表，及时跟踪项目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将实际支付进度与序时进度匹配，分析预算执行差异原因，并从严控制年度预算调整。强化预算执行跟踪管理，督促项目预算有效执行，从而规范预算绩效管理。

2. 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将评价结果与应用相结合

将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贯穿始终，使我单位真正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明确绩效管理职责，指导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进一步压减三公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落实好政府过紧日子。将绩效评价结果转化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绩效具体行为的基础，并根据

绩效评价结果，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完善经费使用绩效管理，提高经费支出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3. 持续提供群众满意度水平

创新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载体，继续开展消费宣传教育进社区、进校园活动，广泛普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营造民众“愿意消费、便利消费、放心消费”的良好氛围，从根本上提升消费者满意度，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根据消费投诉的变化情况，制定切实有效的工作策略，重点提升总处理成功率、和解比例、和解成功率、调解成功率和评价指数企业数量，保证投诉纠纷的妥善处理，着力提高消费者满意度。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单位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规范的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单位主要职责和 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部门履职绩效进行了分析。本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分为 90.40 分，详见附件《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深圳市福田区消费者委员会秘书处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目标设置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值（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	3.00

				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别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	4.00

			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90\%$ 的，得3分；（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0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算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6$ 分。	6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出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 $\times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 $\times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 $\times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 $\times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times 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3.4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点工作事项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情况。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发展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任务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2.00
合计					90.40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